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楊靜婷

電話：02-24201122 分機1304

電子信箱：bomboflower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人力貳字第11501159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3514808_11532P001288_1150115990_115D2024878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之各機關（學校）約用人員工作規則範本1份，請查照並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4月13日總處組字第11520005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現行相關規定及勞動部114年9月19日及115年1月8日函修正「工作規則參考手冊」，修正旨揭範本，供各機關（學校）訂定約用人員工作規則參考。
- 三、又各機關（學校）仍應依勞動法令規定，衡酌機關學校特性及業務需要等訂定工作規則內容，並徵詢機關法制單位意見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機關、學校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人力科)、本府人事處(考訓科)、本府人事處(給與科)(均含附件)

電 2026/04/15 文
交 10:40:43 章

人事室 115/04/15



1150101846